

许昌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许政土征〔2023〕69号

许昌市人民政府 关于转发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许昌市建安区 2022年度第一批增减挂钩实施规划和征收 土地的批复》的通知

建安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建安区人民政府关于许昌市建安区2022年度第一批城乡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实施规划和征收土地的请示》（建安政土征〔2022〕5号）收悉，该批次用地已经省政府批准（豫政土〔2023〕1318号）。现转发给你区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许昌市建安区2022年度第一批

增减挂钩实施规划和征收土地的批复（豫政土
〔2023〕1318号）



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17日印发
